# 小学课文鲸的读后感8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2-17

*通过写读后感，我们可以记录下自己的阅读历程，见证自己的成长，通过写读后感，我们可以分享自己的阅读体验，与他人交流想法和感悟，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小学课文鲸的读后感8篇，供大家参考。在五年级以来，我们读了许多书，《简 爱》是其中的一本。这...*

通过写读后感，我们可以记录下自己的阅读历程，见证自己的成长，通过写读后感，我们可以分享自己的阅读体验，与他人交流想法和感悟，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小学课文鲸的读后感8篇，供大家参考。

在五年级以来，我们读了许多书，《简 爱》是其中的一本。

这本书主要讲了：女主人公简 爱从小失去父母，寄养在舅母家，因受其虐待而萌发反抗意识，进入劳渥德学校。毕业后，来到桑菲尔德庄园当家庭教师，与主人罗切斯特先生互相产生了爱慕之情。后来却发现罗切斯特早有妻室，前妻是一直被囚禁在阁楼里的疯女人。伤心之余，简爱孤身逃离庄园，四处流浪，后因心中一直对罗切斯特念念不忘，重新又回到他身边。这时庄园已是面目全非，罗切斯特也双目失明。简爱毅然和他幸福的生活在一起。

我被这本书中主人公的敢于反抗的精神深深吸引住了。正如主人公说过的：”当我无缘无故挨打时，我们应该狠狠的回击……“狠狠的回击!这便是简爱具有的反抗精神。在舅妈里德太太家，在劳渥德学校，在桑菲尔德，在圣约翰家，简爱始终没有放弃这种反抗精神。

正是这种敢于向恶俗实力反抗，追求平等的精神，让夏洛蒂笔下的简爱形象获得了永生。

小编推荐

静下心阅读一本书的时候，我们就好像进入到了另一个世界一般。在认真品味作者写的作品后，相信您收获一定不少，为了更好地领悟作品的内涵，我们需要写一篇读后感。有关作品的读后感范文有哪些呢？为了让您在使用时更加简单方便，下面是工作总结之家小编整理的“书本必读的西游记小学生读后感”，欢迎大家阅读，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金猴奋起千钧棒,玉宇澄清万里埃。”这两句诗为我们写出了一斗天地,横扫一切邪恶势力的孙悟空的形象.提起孙悟空,就不能不提我国四大名著之一的《西游记》。

?西游记》主要描写的是唐僧，孙悟空，猪八戒，沙僧，小白龙师徒四人，经历九九八十一难的故事。西游记的出现，开辟了神魔长篇章回小说的新门类。其内容是中国古典小说最为庞杂的，它融合了中国传统文化中佛，道，儒三家的思想和内容，佛，道两教的仙人们同时登场表演，庄严神圣的神佛世界里也充满了现实社会的人情世态，显得亦庄亦谐，妙趣横生，使该书赢得了各种文化层次的读者的爱好。通过《西游记》中虚幻的神魔世界，我们处处可以看到现实社会的投影。

虽然《西游记》是一部神话小说，但唐僧取经却是历史事实。距今一千三百多年前，即唐太宗贞观元年(627)，当时年仅25岁的玄奘离开长安，置身到天竺(印度)游学。他从长安出发后，历经艰难险阻，最后到达了印度。玄奘在印度著名的佛教寺院那烂陀寺先后学习5年之久，被尊为通宵三藏的十德之一.贞观十九年(645)玄奘回到了长安，带回佛经657部。后来玄奘口述西行见闻，由弟子辩机辑录成《大唐西域记》十二卷，这部书主要讲述了路上所见各国的历史，地理及交通。后来玄奘的弟子慧立，彦琮撰写的《大唐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为玄奘的经历增添了许多神话色彩。

《西游记》的作者是明代的大文学家吴承恩。全书讲述了畏艰难、斩妖除魔的孙悟空，自带喜感的猪八戒，老实憨厚的沙悟净，护送一心向佛，想要普度众生的师傅唐僧去西天取经的神话故事。

书中描写了取经的路上，师徒四人遇到的重重困难和各种妖魔鬼怪。当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是孙悟空向铁扇公主“三借芭蕉扇”的故事。通过吴承恩先生精湛的写作技巧和超凡的想象力，把这些迂回曲折的情节和精彩无比的打斗场景活灵活现的展现了出来，让我有一种身临其境之感。

?西游记》作为中国四大古典名著之一，它的经典毋庸置疑，无论什么年纪的人去看西游记，都能有自己的领悟。取经路上的九九八十一难，只是单纯的降妖伏魔么?并不是。师徒四人历经的艰险，不就是我们生活中遇到的种种困难、矛盾、诱惑么?怎么去面对，怎么去化解，怎么去领悟，书中也给了我们很多启示。虽是神话，并非戏说，我从书中学到了一些道理，比如孙悟空对师傅的忠诚，无论师傅怎么误解他，他始终保持一颗初心，对师傅不离不弃。比如他锲而不舍的精神，当唐僧遇到危险时，一时孙悟空也无法救出师傅，他不是放弃，而是去想各种方法，寻遍各路神仙，直到救出师傅。最终，孙悟空凭着他的毅力和精湛的本领，带领师弟们一起战胜了无数的困难，最终护送师傅取得真经，同时也完成了孙悟空自身的蜕变，他从一只天不怕地不怕的石猴，成长为真正的齐天大圣。

看着孙悟空的蜕变，再想到自己，我不就是只小泼猴么，而我的父母和师长不就是师傅吗?我不就正在走我的“取经之路”么，从牙牙学语，蹒跚学步，似懂非懂到如今便是一个慢慢经历，逐渐成长的过程!父母和师长总是会给我建议，让我试错，在我受挫的时候鼓励我，信任我，无条件地支持我，这份无私的爱让我拥有了开朗活泼，乐观向上的品质，也让我懂得了——人生不要怕困难，不要怕失败，每一次经历都成长的礼物，最终它们会让我变成最好的自己。

再一次阅读《西游记》，让我又有了新的认识，它不愧是中华文学史上最宝贵的财富之一，真是一本值得多读，多思，多品的书。

《西游记》是我最爱看的书，它是一本神话故事，也是四大名著之一，它是吴承恩的作品。《西游记》讲的是唐朝时期，有一个和尚唐僧和他的三个徒弟一起去西天取经的艰难险阻。

唐僧有三个徒弟，分别是：猪八戒、孙悟空和沙僧。我和大家一样，最喜欢的就是孙悟空了。孙悟空他神通广大，乐于助人，有着一双火眼金睛。其次就是猪八戒了，他鼓着个大肚皮，成天好吃懒做;还背着个大耙子，天天号称自己以前是天蓬元帅。猪八戒是一个好人，没有害人之心，并且终于坚持到最后的胜利。沙僧老实厚道，总是背着师徒四人的东西走在最后面。

总之，师徒四人每人都有长处和短处，正所谓“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我们应该学习他们的长处，哪怕是他们的短处也必须看看自己是不是也有，如果有的话，要努力改正，克服缺点。

?西游记》中师徒四人遇到的种种困难在我看来就像是一个人在人生路上的挫折。《西游记》这本书告诉我们：人生有许多的困难，这些也许不是自己一个人就可以克服的，所以我们需要朋友，需要有知心人一起分担;这些困难也许是自己能克服的，所以我们在此就要锻炼自己不怕，勇于攀登!

暑假放假，我在家看西游记，看完以后我特别崇拜孙悟空。

因为他有七十二般武艺，孙悟空能变大也能变小，变大能把天顶破，变小的时候能钻到人的耳朵里，真厉害。最令我佩服的还是孙悟空坚强的毅力，花果山有那么多小猴子，为什么只有孙悟空会七十二变，因为他不怕艰难险阻，千里迢迢地去拜师学艺，从走路、说话、穿衣学起，吃尽了千辛万苦。在保唐僧西天取经的路途中，每每遇到妖魔鬼怪，从不退缩，勇往直前，再苦、再累、再难，孙悟空都要把敌人打败，最后终于到了西天，取得了真经，孙悟空也因此被封为“战斗胜佛”。

我也要学习孙悟空坚强的毅力和永不后退的精神，长大后做个有出息的人。

提起《西游记》，那可是家喻户晓的民间故事。讲的是孙悟空、猪八戒护送唐僧西天取经的故事。让我得到了许多感受，令我记忆忧新。

“白龙马，蹄朝西。驮着唐僧向西天取经，后面跟着三徒弟，西天取经万艰险……”听起这首歌，立马就能想起《西游记主题曲》。其中，西游记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就是《三打白骨精》。

讲述着是唐僧师徒四人来到高山前，唐僧饥饿，便让悟空去找些吃的。不巧。悟空刚走，唐僧就被白骨精盯上，白骨精假意送斋，刚走过唐僧面前，悟空一眼看出妖怪，一下打死，唐僧责怪悟空打斋饭，从里面蹦出青蛙、癞蛤蟆。唐僧这才相信。白骨精不甘心，又装年满八旬的老人，悟空有一棒打死。唐僧无奈于悟空便原谅了他。白骨精又装成白发老公公，悟空机灵，暗中找众神为悟空作证，于是，悟空又一棒打死化作一堆骨骼。

这个故事告示我们，做什么事不能莽撞，而要有心思进行周密思考，想出完全对的策略，想想后果会怎么样，再去行事，还要有足够的证据，让别人眼见为实。

今个寒假我读了古代\"四大名著\"之一的《西游记》。这部名著是由古代一位名叫吴承恩的人写的。我先来介绍一下他吧。吴承恩，字汝忠，号射阳山人，山阳人，嘉靖二十九年中了举人，嘉靖四十五年任浙江长兴县丞，晚年又被任为荆王府记善。

神佛妖魔故事在我国有创作系统和丰富的艺术经验的积累，也受外来的主要是印度佛教文学的影响。除了神仙和鬼魂是古代原始宗教的产物以外，神仙和妖怪是秦汉以来方士、道士然后是艺术家、民间艺人和文人的虚构。《西游记》的艺术虚构正是建立在传统艺术经验和这种社会的宗教性观念和风习的基础之上的，但也融入了作者自己的喜怒好恶。在人们的传统观念中，神仙都是正义的化身，但在《西游记》中，吴承恩却将神与魔一视同仁，玉皇大帝、太上老君、西方释迦如来，都是被捉弄的对象，不少妖魔倒是可亲可爱、有人情味，是引人寄以同情的形象，猴精孙悟空便是最突出的一个。它是个玉帝口中的妖猴，不被天庭认可，但它率真可爱，不受天规约束，为了追求自由平等，它不惜大闹天宫，敢和天斗，敢和神争，它是我最喜爱的英雄。在《西游记》中，吴承恩还塑造了许多滑稽人物，其中最典型的代表就是猪八戒，这是个取经路上最不诚心的人，动不动就要分行李回高老庄，还贪吃贪睡，偷奸耍滑，一路上闹了不少笑话，是孙悟空口中的呆子、夯货，但这个人物被吴承恩写得生动活泼，不但不惹人厌，反倒惹人喜爱。在这本书中我最不喜爱的人物是唐僧，这是个迂腐无用的人，不辨善恶，不分忠奸，孙悟空为了保护他，吃尽了千辛万苦，而他却常受人挑拨，不去详察，动不动就念\"紧箍咒\",还要把孙悟空赶回花果山，恨死他了。不过他身上也有值得我们学习的地方，那就是为了自己的理想和追求，不惧艰险，勇往直前 .

聪明机警的孙悟空，憨厚贪吃的猪八戒，忠诚老实的沙僧，坚持不懈的唐僧就清楚地展现在我眼前。

在《西游记》中，我最喜欢孙悟空，因为他的性格和我一样，爱打抱不平。他有一身高超的武艺，天不怕地不怕，有一种不屈不挠的奋斗精神。他敢作做敢当，他机智好闹，敢与高高在上的玉皇大帝作斗争，大闹蟠桃会，砸坏了太白金星的炼丹炉，多次大闹天宫，还销毁生死簿，机智地与妖魔鬼怪的等邪恶势力作斗争，与一切困难作斗争，绝不低头，这就是我眼中的孙悟空，一个敢做敢想敢当的大英雄!孙悟空的那种胆大正义，顽强不屈的奋斗精神深深地触动着我，他是广大民众的榜样，反映了人民敢做敢斗，战胜邪恶敢做敢斗的必胜信念。吴承恩成功地塑造了一个蔑视皇权，敢于造反的人物形象，歌颂了人民反封建的叛逆思想和斗争精神。

唐僧我觉得他是个迂腐者，老好人，但他又是一个意志坚定的宗教信徒，他品行端正，不怕千刀万剐，有毅力，一有空就打座念经，是一个虔诚善良而柔弱坚强的和尚。

沙僧是一个憨厚老实、心地善良、和唐僧一样的老好人。虽说沙僧没有多大本事，但他很勤快，勤勤恳恳任劳任怨，甘愿当后勤。

再来说说猪八戒，八戒形象的生动不亚于次于孙悟空，但他在书中的形象与孙悟空截然不同。八戒与沙僧一样，憨厚、老实，虽然本事没有孙悟空大，但是他是孙悟空的得力助手。可是，八戒身上有不少的小毛病，比如，贪心，好色，懒惰等。他的贪婪自私最令人可恶了，一遇到好事总是不让自己吃亏，遇到困难先想着自己该怎么逃走。《西游记》这本书文字幽默诙谐，灵动流利，吴承恩不仅塑造出了一个个栩栩如生、个性鲜明的人物形象，而且，为我们描绘出了各种奇幻的场面。这本书描写了当时的黑暗社会，而孙悟空等人则代表了那群顽强、不屈不挠的人民，表达了吴承恩敢于与黑暗势力作斗争的顽强意志。

一本好书就像一艘帆船，可以帮助我们在知识的海洋中遨游，好的茶馆会引起阅读者的共鸣，在看作品之后一定会触动内心，面对作品里的情节、人物，我们需要从相关的角度去分析它。您从茶馆中有哪些领悟呢？以下是工作总结之家小编为大家精心整理的“学生必读书目茶馆的分享读后感”，欢迎大家阅读，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茶馆，彼此唠家常，谈山海经的地方。谁能想到它竟能折射出一大社会问题！除非友一位具有独特视角的大师使它“活”起来，否则茶馆平庸无奇，永远不会有更深的意义。而那个人便是老舍——一位语言大师，他用其独特的视角和手法使整部剧本的语言绽放生命的光彩。

老舍出生于一北京大杂院中，一户舒姓的满族贫民家。父亲是护军，母亲靠洗衣赚钱。父亲早逝之后，生活更为窘迫，但幸运之神眷顾了老舍。

一为慈善家资助老舍上学，使他收到良好教育。

在老舍自身的不懈努力下。他渐小有成就。在之后的创作过程中，而是的境遇更是深深影响着他。而《茶馆》之所以有“小中见大”的特色，与其是平民出身也有密切联系。

同样，老舍的手法也是独一无二的。其中最突出的一点便是全剧只有三幕，一幕一时段，干警、简洁，也十分容易表现剧情，从清末戊戌维新失败到民国初年北洋军阀割据时期再到政权覆灭前夕，与其说是时间变迁不如说是历史变迁。人物表现年代，而年代又作为人物表现的背景，相辅相成，使小小一茶馆提升到不得不让人用看“历史剧”的眼光评审这部巨作。

其二，尽管茶馆人呆，三教九流植被也不少。

但是几位人物始终贯穿全剧，起着核心作用。

一、王利发（茶馆掌柜）。

二、松二爷（胆儿小，人却不怀）。

三、常四爷（正义之士、十分爱国、体格健康）。

松二爷、常四爷两位茶客与王掌柜交情还不错而在这所谓“热闹”的茶观众，要找出几个掏心掏肺的件阿婆人还真不容易。听听！说的不是客套话便是奉承话。我虽不知老舍塑造如此的人物性格有何用意，至少通过这有点人情味儿和有“良心”的三人谈话使人更深刻的体会到世态炎凉啊！发人深思。

其三，子承父业。

这是几句疮痍有待讽刺意味的安排。剧中一幕幕地时代向前走，衣着也跟着前卫起来，客人的思想呢？简直是幻包装不换内容。例如，原先看相面的糖铁嘴养一儿子，现竟“升级”为大师。刘麻子那说媒拉线行当竟让他儿子“发扬光大”变为“花花联合公司”（专给洋人、官员提供女招待与吉普女郎）。而吴祥子这老式特务到了儿子这辈儿竟改个名儿叫世袭特务。人哪！为何总在这方面“遵规守矩”呢？

老舍，无论您想传达于后人什么，至少《茶馆》让我们受益匪浅。我不能评说它的优劣，在如此剧你面前，我只有说声：“谢谢！谢谢您留予青少年如此宝贵的财富。”

今天，是第四次去书城了，我拿着矿泉水，又踏上了书城的电梯。到了书柜，我看看有没有好看的书。突然，我看到一本书，便从书堆中把它抽出来。

这本书叫做《茶馆》，作者是中国著名的现代小说作家老舍，老舍生于北京的一个贫穷家庭，他的作品深受读者的喜爱。故事讲述了茶馆老板王利发一心想让茶馆兴旺起来，为此他不断应酬，然而严酷的现实却使他每次被嘲弄。最终被无情的社会吞没。经常出入茶馆的秦仲义从雄心勃勃搞实业救国到破产；豪爽的八旗子弟常四爷在清朝灭亡以后走上了自食其力的道路。在满清王朝即将灭亡的年代，北京的裕泰茶馆却依然一派“繁荣”景象：提笼架鸟、算命卜卦、卖古玩玉器、玩蝈蝈蟋蟀者无所不有。又过了三十年，已是风烛残年的王掌柜，仍在拼命支撑着茶馆。日本投降了，但\*\*\*和美帝国主义又使人民陷入了内战的灾难。王利发绝望了。这时，恰巧来了两位五十年前结交的朋友，一位是曾被清廷逮捕过的正人君子常四爷，一位是办了半辈子事业结果彻底垮了台的秦二爷。三位老人撒着捡来的纸钱，凄惨地叫着、笑着。最后只剩下王利发一人，他拿起腰带，步入内室，仰望屋顶，寻找安然了结一生的地方。

常四爷的失败，除了社会的责任之外，也因为他的人生哲学已然不合时宜。就这一点说来，他与终于跌进厄运的王利发、秦仲义，是殊途同归。《茶馆》，这个经典的话剧，之所以经典，是因为它描写的人物形象，让人品尝得津津有味。

老舍先生不愧为大家。他的文章总给人一种扎根土里的稳重感。初读他的书是《骆驼祥子》，如今又读《茶馆》，先生书里带着老北京味儿的语言和描写的底层群众的生活又一次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茶馆》讲的是在新旧中国交替期间，以戊戌变法、军阀争战、新中国成立前夕三个时代为背景，通过茶馆这一典型文化聚集地发生的人生百态与风云变化。老舍以细致入微的观察和生动的描写带我们走进了那个光怪陆离的时代，接近那样特别的芸芸众生。

王利发是裕泰茶馆的掌柜。他是那个时代老北京市民的典型，世故圆滑，心眼不坏，但有一点自私和贪财。他可以说是裕泰茶馆的化身。他是懂得变通的，这一点，可以从裕泰茶馆的翻新和长存看出。他也是胆小怕事的，他不敢为了朋友出头，裕泰茶馆也一直贴着“莫谈国事”的纸条。然而纵然裕泰茶馆再改良，再翻新请戏台子请招侍，旧事物也走向消亡，最终裕泰茶馆被强占，王利发也上吊死去。

松二爷和常四爷是好友，都是裕泰茶馆的老主顾。他们的个性，从他们一出场就可以看出。“松二爷文诌诌的，提着小黄鸟笼；常四爷雄赳赳的，提着大而高的画眉笼。”松二爷是旧文人的典型，他爱国善良又胆小怕事，有那么一点点文采，但是不知道用到何处。常四爷健康正直，然而固执，不懂变通，所以在后期只能挑菜材上街卖，勉强糊口。

秦仲义是维新时期民族资本家的代表。他是有着实业救国愿望的大心胸的人。他变卖祖产，耗尽心血，创办起不小的企业，自以为能使民富国强。然而在那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民族资本主义的道路根本行不通。最终秦仲义的工厂在日本和中国的双重压迫下，被强行没收。一生爱国的秦仲义最终只落得个卖花生米的下场。

还有《茶馆》里的其他人物们，代表底层农民的康六，小妞和乡妇；代表顽固旧势力的庞太监，庞四奶奶；代表军阀势力的沈处长等人，他们一起构成了那个时代中国的社会。老舍先生把这些人物，三个时代高度浓缩在裕泰茶馆之中，使得《茶馆》这部话剧成为一个不可超越的经典。无怪乎曹禺先生曾说，《茶馆》是“中国戏剧史上空前的范例”。

1898年维新变法，1945年抗战胜利，中间大概近50年。50年发生了多少故事，数不尽的心酸。老舍《茶馆》的伟大之处，不仅在于它写尽了封闭的、妥协的、灰色市民的形形色色，点到了我们民族根性中最顽劣的一面，更在于他点明我们去深思在日新月异的社会如何自处，以及珍惜现在美好，谨记过去苦难。

“那一天落山风吹过海洋，那呜咽声仿佛少年泪光。有多少人会打开窗，有多少人痴痴地望。那么蓝的月亮，那遥远的月亮！”一听到这一首歌，我就不由得想起那洒满了真诚的友情的一本书《月亮茶馆里的童年》。

童年是快乐的、童年是幸福的、童年也是幼稚无邪的，但是童年的时光是最令人难忘的！《月亮茶馆里的童年》里的小主人公天米和麦穗是一对很要好的朋友。在与老师、同学和邻居的相处中，经历了风风雨雨之后，她们更加深刻的理解了真正的友谊。虽然，她们两人最后还是各奔东西，但她们坚持通信长达3年，仍然是一对好姐妹，好朋友。

合上书，掩卷长思，我更加深刻理解了友谊的含义。正在上六年级的我，每每想到要与朝夕相处六年的好同学、好朋友分别，心里便惆怅的很，万分不舍！想想我的同学，我们在嘻嘻哈哈、打打闹闹，共同学习、共同进步中度过了一天又一天。虽然我们也时常闹闹矛盾，但是我们的同学情，我们的友谊却在一天天，暑去寒来中变的更加深厚了！在我生病的时候，是同学们给我打电话问候我，是同学们到我家给我送作业，帮我补习；在我遇到困难挫折的时候，还是同学们帮助我、安慰我、鼓励我，给我战胜困难的力量和信心！我们来自不同的家庭，经过这几年的相处，我们虽有磕磕绊绊，但是我们已经融入了一个集体，成为要好的朋友。想到我们小学的六年学习生涯即将结束，我们会奔向不同的学校，但是我们的友谊仍不会改变！

童年在每个人的心里都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烙记，不要长大了留下遗憾，那就让我们珍惜现在的所有吧！

故事的开始是在北京的裕泰茶馆，迎面而来的老北京味道把我带入到那个兵荒马乱的年代。稍带热闹的场面与结尾处王掌柜上吊而死的凄凉形成了强烈的对比。这三幕场景下来，留给我的不止是我对老舍先生精湛的写作技艺的叹服，还有我对那个时代的思考与感悟。

“曾想倚剑走天涯，奈何服输于现实。”秦二爷在第一幕的正直与实业救国的决心让我震撼。在那个戊戌变法，军阀混战的混乱时期，大多数人情绪低迷，或愚昧无知盲目地抵制变法，或趁火打劫欺压弱小。大家像一盘散沙，又像一群吸血鬼，在各个地方张牙舞爪出演丑剧。而秦二爷不但没有同流合污，反而产生实业救国的想法，宁可自己一无所有，也要挽救这个迷茫的民族，岂不让人心中一颤，为之肃然起敬？

然而，一己之力终究寡不敌众。

在那个天色昏暗，烛光摇曳的傍晚，当年的秦二爷与王利发、常四爷再次相聚在裕泰大茶馆，他们身上均没有了当年的不服气。而秦二爷，也随着大茶馆的转让彻底向黑暗的现实低头，唆使劝诫其他人有点钱便要自私的去吃喝嫖赌，全然不要理会民族与国家的命运。这已然不是当年的秦二爷，而杀死当年的秦二爷的，正是这黑暗的现实。它在黑夜中用一把锋利的尖刀刺向所有企求挽救民族危亡的秦二爷们，然后又毫不犹豫的将它拔出。

将左右逢源奉为谋生之道的王掌柜，正直爱国、乐善好施的常四爷、丑恶的庞四奶奶、命运悲苦但仍然坚守正义的康顺子……这些人物在作者笔下栩栩如生，各个有血有肉，形象饱满。让我不禁感慨：他们都是想方设法在这样一个社会现实中生存下来，他们都在努力地为自己，为他人生存下来。老舍先生让作品浸润在老北京的旧时代这样一个背景中，用动听的声音将故事娓娓道来。作为经典名著的它实至名归！

同时，《茶馆》中揭露的当时社会的黑暗令我痛心，它就像一个黑心女巫，豢养了许多以吃人谋生的动物，她不仅教唆动物去四处咬人，还要用自己的黑魔法把一颗颗跳动着的红心变黑。这部剧吟唱的挽歌，和着低沉悲伤的旋律，唱尽了当时人们以及社会的所有凄凉。当“莫谈国事”四字越写越大；当好不容易有了花生米却全嚼不动；当小二德子揍过一个又一个教员；当大家由热血沸腾到心灰意冷……我就知道，这正是那个时代的悲哀之处。

一曲《茶馆》呜咽声，唱尽多少凄凉痛。

这几天，我读了一本《月亮茶馆里的童年》这本书。主要讲的是：主人公天米和麦穗是一对很要好的朋友。在与同学和邻居的相处中，经历了风风雨雨、坎坎坷坷之后，她们更加深刻的理解了真正的友谊，真正的友情。虽然，她们两人有点小矛盾，但是她们仍然是一对好朋友。

人生是漫长的，童年却是短暂的，可那是美好的，欢乐地，天真的！我更加深刻理解了友情亲情的含义。该上五年级的我，再有一年就要和好朋友分别，心里便惆怅的很，恋恋不舍！想想我的同学，经常在嘻嘻哈哈、打打闹闹，共同学习、共同读书、共同进步中度过了一天又一天，一年又一年。虽然我们也时常闹闹矛盾，但是我们的同学情，我们的友谊却在一天天增加，暑去寒来中变的更加深厚了！在我遇到困难挫折的时候，同学们的帮助、安慰和鼓励，给我战胜困难的力量和信心！经过这几年的相处，成为要好的朋友。想到我们一年之后小学的五年学习生涯即将结束，我们会奔向不同的学校，有了不同的人生，但是我们的友谊仍不会改变！

童年在每个人的心里都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烙印，不要长大了留下遗憾，那就让我们珍惜现在的所有吧！好朋友应该是一生一世的，友谊是永远连在一起的。

茶馆，大家唠家常、谈天说地的地方。能想到它竟能折射出一大社会问题！除非有一位具有独特视角的大师使它“活”起来，否则茶馆平庸无奇，永远不会有更深的意义。而那个人便是老舍――一位语言大师，他用其独特的视角和手法使整部剧本的语言绽放出生命的炫彩。最使我感到震撼的是：

剧本的结尾三个老人在舞台上“撒纸钱”“祭奠自己”，走投无路的王利发悬梁自尽，这是一个很有象征意味的结局，既是对旧时代的控诉，也是对之唱了一曲“葬歌”，弥漫着一种阴冷凄惨的氛围。

看出当时三个旧时代共同表现出的：政局混乱、是非不分、恶人得势、民不聊生的特点。

最使我受益的作品的语言。

一个大茶馆就是一个小社会。从社会上层到社会底层，形形色色的人物都在茶馆登台亮相，构成了一个展览式的“浮世绘”。他避开对重大历史事件的直接描绘，而是描述这些历史事件在民间的反响，将之化入日常生活之中。

老舍对北平口语与旧北平人物心理的熟稔，使得他能三言两语就勾勒出一幅生动的人物肖像，制造出内在的冲突。

?茶馆》中的情景必然是以当时社会的背景，而当时社会决定了〈茶馆〉中突出的社会矛盾是社会的主要矛盾，这种社会面临的必然是革命。而我们现在所面临的社会矛盾是在中国强大的国力、稳定发展的新社会中出现，必然是次要矛盾，是可以解决的。所以中国的发展成就告诉我们对未来应充满信心！

在阅读过一篇书籍后内心肯定有属于自己的感悟，阅读完马克·吐温写的百万英镑以后，相信心中有不少的心得，此时就可以写一篇读后感来记录下自己的收获和体会，该如何才能将一篇百万英镑读后感写好呢？工作总结之家小编经过搜集和处理，为您提供《百万英镑》文学经典小说读后感，相信您能找到对自己有用的内容。

这几天，我读了《百万英磅》，几乎是笑着读完的，马克吐温的文笔十分幽默，并用夸张的手法描绘了主人公一次又一次用百万大钞把势利眼毙掉的情形。者用漫画笔法勾勒了不同人物在百万英镑面前的种种丑态，幽默滑稽，趣味横生，就如同一幅世态讽刺画，生动的表现了小市民的见闻，令人忍俊不禁。

?百万英镑》描述了一个流落伦敦的美国人亨利亚当，因故迷失方向后，幸被轮船遇救，然后随船来到英国伦敦。他身无分文，特别孤独，两个富有的兄弟借给了他一张一百万英镑的支票，并以他在三十天内不将一百万的支票兑换成现金而能否活下去打了一个赌。他先去饭店吃饭，老板先对他很刻薄，之后，当他小心翼翼地说请找钱吧。老板恢复了常态，连连道歉说他找不开这张大票，不论我怎么说他也不接。他心里想看，一个劲地打量那张大票；好像怎么看也饱不了眼福，可就是战战兢兢地不敢碰它，就好像凡夫俗子一接那票子上的仙气就会折了寿。我说：不好意思，给您添麻烦了，可这事还得办哪。请您找钱吧，我没带别的票子。他却说没关系，这点小钱儿何足挂齿，日后再说吧。我说，我一时半会儿不会再到这儿来了；可他说那也不要紧，他可以等着，而且，我想什么时候来就什么时候来，想点什么就点什么，这账呢，想什么时候结就什么时候结。看到这我忍俊不禁，也不禁对势力眼的店主很鄙视。之后，亨利去了服装店，要买衣服，却屡遭白眼，给他的衣服不合身也很不好看，当他拿出百万大钞时，他笑着接了过去，这是那种无处不在的笑容，笑里有皱，笑里带褶，一圈儿一圈儿的，就像往水池子里面扔了一块砖头；可是，只瞟了一眼钞票，他的笑容就凝固了，脸色大变，就像你在维苏威火山山麓那些平坎上看到的起起伏伏、像虫子爬似的凝固熔岩。我从来没见过谁的笑脸定格成如此这般的窘状。这时店主来了，一脸谄媚的笑容先生，请把这些东西脱了，都扔到火里头去吧。请您赏脸穿上这件衬衫和这身套装；合适，太合适了简洁、考究、庄重，完全是王公贵族的气派看看，喏！绝了真是绝了！我这一辈子还没见过这么漂亮的衣服哪！您圣明，先生，圣明；我敢说，这套衣裳还能先顶一阵儿。读到这，我不禁感叹人们的势利，有钱人就巴结，见到穷人就翻白眼。真是不平等的社会啊马克吐温着重揭露了当时社会金钱至上的拜金主义，钱！成了衡量一切的标准！这些情节是滑稽可笑的，正体现人们的势利眼。我不禁想到一些医生为了钱，可以为病人做不必要的检查，给病人吃不必要的药，把假的弄得比真的还认真！在这种丧失医德、人性的医生眼里，金钱比生命更可贵！这种行为不知比《百万英镑》中的现象要恶劣多少倍！

我觉的这是本好书，建议你们读一读。

所有的百万英镑都聚集在一张钞票——一张有着6个零的银行产的钞票——一张未曾注册，用后会坐牢，又不能使用的钞票。就有一个故事，发生在这种钞票。这个故事就是马克·吐温写得《百万英镑》。

我发现了在这书中，所有的讽刺都是通过艺术的夸张表现出来的，同时也是作家马克·吐温的写作主要特点。是名副其实的讽刺小说！

?百万英镑》描述了一个流落伦敦的美国人亨利·亚当，他遇上两名打赌的伦敦亿万富翁，从而得么一张百万英镑的支票。亨利饥肠辘辘，去了一家饭店，老板见他像个穷光蛋，打发他到角落里，侍者也觉得他没钱付，当他结账时，所有人都惊呆了，支票却是一百万！于是他被当成了一个行为古怪的百万富翁，不仅吃饭免了单，临走时老板还对他两次90度的鞠躬！

读了这本书让我懂得了：不管如何爱钱，不要丢掉做人最基本的诚实的本性；不管怎样爱钱，不要抛弃道德、良知；不管怎样爱钱，不要伤害别人；不管怎样爱钱，必须通过正当途径来获得！

《百万英镑》改编自马克·吐温的小说，故事本身倒是不用担心质量不够，很幽默风趣的喜剧片，该赞扬的都赞扬了，该讽刺的也全都没落下，最后的结局是团团圆圆热热闹闹，大家各取所需了。你别说，这有钱人有时候的确是闲得没事儿干哈，用这个来打赌，真给是吃饱了撑的无聊到一定程度才能想的出来的娱乐方式。

英国还真是一个名声、信誉至上的国家，对待一个绅士在很多地方是很宽容的。在付款赊账方面，看过的一些片子里对待大学生还可以有很长的赊账期呢，当然那时能上得起牛津剑桥的怎么也给是个中产阶级有点儿身份地位的，要不怎么《法国中尉的女人》里查尔斯只在听到合约里“自我放弃绅士权利”那条显得尤为激动呢，名声坏了这个人一辈子就完了。不过不管怎么说，赊账到电影里这个地步恐怕也是戏剧上极大值的处理了。

在马克吐温生活的那个年代并没有“福利国家”的概念，因此我们可以断定当时社会的贫富差距是很大的，我们能从饭店老板惊讶的表情看得出来，我们能从裁缝店服务员的眼泪中看出来。他们肯牺牲他们的利润来讨好那所谓的“百万富翁”。这是为什么?难道他们并不在乎这些利润吗?他们当然在乎。如果亨利以一个穷人的身份走进这两家店。即在他并没有得到那张支票的情况下，我相信他一定会被老板们毫不犹豫地赶出店外。但在他拿出这张百万英镑的支票后一切都变了，这其中的原因是什么呢?我们常说“多个朋友，多条路”也许这是其中一个原因，谁没有困难的时候，总得给自己留条后路。然而，当亨利是“百万富翁”的消息登报之后，原因就绝不是给自己留条后路这么简单。他们可以借亨利之名来为自己赚取利益，这也许就是他能免费的过着高品质生活的原因。也确实有人拿着他的名字去用了。

丘吉尔在铁幕演说中说：“没有永恒的朋友，只有永恒的利益。”这句话本用来形容国家之间的关系，但我觉得把它用在这里也未尝不可。

结局无疑是温和的，不知为何我的脑中突然有了这一奇怪的想法，如果将《百万英镑》以鲁迅先生的风格呈现出来，我想结局一定是悲惨的吧。必定是血淋淋的。但电影中的这个结局(原著中的结局)却更能激起人们对爱情的美好向往。

这一张支票，两兄弟口中的“废纸”照出了社会丑恶的一部分，也照出人性中美好的部分，我想还是称其为“镜子”吧。“照妖镜”反而不适合它。

这篇文章讲述的是作者—马克·吐温竞选纽约州长的事件过程以及里面发生的多次挫折经历。

作者本是一名心地善良的人，从来没有做过亏心事，但在与对手竞争中，却出现了许许多多对作者的假证，使他心烦意乱，从而又背上了许许多多荒唐的罪名，使他不得不最终放弃竞选。

读了这篇文章，我懂得了：不论遇到多大的挫折，都要勇敢去面对，不能后退，要努力克服挫折；在生活中，要学会谦让和忍耐，不能常常因为一件小事而发火；做事情时要有信心，不能害怕自己做不好，尽自己最大努力去做，才是最好的自己；在社会上要多做好事，让自己的信誉增高，在关键时刻才会真正用得上。

百万英镑描述了一个流落伦敦的美国人亨利·亚当，他遇上两名打赌的伦敦亿万富翁，从而得么一张百万英镑的支票。亨利饥肠辘辘，去了一家饭店，老板见他像个穷光蛋，打发他到角落里，侍者也觉得他没钱付，当他结账时，所有人都惊呆了，支票却是一百万！

于是他被当成了一个行为古怪的百万富翁，不仅吃饭免了单，临走时老板还对他两次90度的鞠躬！

由于衣衫破旧，他准备做一套衣服，在服装店内，营业员将他一个推给另一个，最后被推到了成衣间。小店员极为势利，给他一件很不合身的衣服打发他，结账前还讽刺他一番。当亨利拿出百万英镑时，小店员竟哭了起来！

老板知道后，为亨利免单量身订做了48套一年四季在各种场合穿着的衣服！

在这部电影里着重揭露了当时社会金钱至上的拜金主义，钱！成了衡量一切的标准！

非常可笑的是，当一名开玩笑的英国贵族将支票藏起来后，股市大跌，人们开始怀疑亨利是否有支票，众人都来拆他的台。一个贵族骂了亨利，衣服也被收走，可是，当支票又重新回到亨利的手中时，那位贵族马上又笑逐颜开说：“上帝保佑您！”

衣服又原封不动送了回来。其实这种现象在我们现实社会中又何尝没有，有的情节比这种说话变卦、态度变卦更加严重！一些医生为了钱，可以为病人做不必要的检查，给病人吃不必要的药，把假的弄得比真的还认真！

在这种丧失医德、人性的医生眼里，金钱比生命更可贵！这种行为不知比百万英镑中的现象要恶劣多少倍！

最近看到一则新闻，中考优秀生被冒名顶替，由于顶替人的父亲有钱，便可以使自己的子女冒名顶替别人，不仅分数顶替，姓名、身份、户口……全部被替代了。受害者十余年沦落为黑户在外打工，因为是黑户备受欺凌，另一个却能受教育、拿工资……十余年后再查此事，法庭上除冒名者外，共九个被告：母校、班主任、教育局、公安局等等，也就是说，冒名者父亲的金钱驱使他们干出了这种违纪、违法、有愧于良心和道德的事来！

不管如何爱钱，不要丢掉做人最基本的诚实的本性；不管怎样爱钱，不要抛弃道德、良知；不管怎样爱钱，不要伤害别人；不管怎样爱钱，必须通过正当途径来获得！

读了法国作家莫泊桑的短篇小说《项链》，对于玛蒂尔德这个人物，我有的是同情是钦佩而不是厌恶。

诚然，对玛蒂尔德这种追求虚荣的举动，在我们看来是可笑可恶而又可悲的。但我们试想想，当时是一个极端虚伪自私的社会制度，一种极端崇尚虚荣的社会生活，底层人物的她有这种想法也是无可厚非的。当时，那些占统治地位的上层大人物们讲究排场，崇尚虚荣。他们的这种风气不可避免地影响到了社会的每一个角落，玛蒂尔德身处其中，渴望自我能和那些显赫人物有着相同的地位再正常可是的了。所以，我们不该嘲笑她，她的种种想法和做法都是值得理解的，值得同情的。

有了对她的这种理解与同情，我们就不难发现，她的性格中也有着进取的东西，那潜藏在她的内骨子里的不甘平凡的勇于反抗的精神。如果她也如芸芸众生一样相信命运是上帝安排的，唯有逆来顺受委曲求全，那么她就绝不会挑战命运怀揣梦想了。事实上，她也有过与命运抗争成功的欢乐：那天的舞会上，她不是凭借她的美丽活泼、风度翩翩压过了所有与会的上层女士的风头吗？虽然这样的欢乐是短暂的，但毕竟是她对命运的一种反抗，依然掩藏不了她人性的光辉。

如果有人说玛蒂尔德的这种勇气完全是靠虚荣心支持着的，那我是绝对不会同意的。因为，如果这样的话，她无论如何不可能熬得过这艰辛的十年，她无论如何不会用自我的美丽容颜和青春年华去争取虚荣，虚荣心绝不是一个人奋斗整整十年的精神支柱。如果有人说她这样完全是自作自受不作孽不可活，我也不会同意，为什么？因为她并没有被逼得走投无路，并没有失去生活的信心嘛！要明白，几万法郎，加上各种各样的高利息，还要维持两个人十年的生活费用，对于玛蒂尔德这样的清寒家庭，这样的打击实在是一座吃人的坟墓。但她战胜了自我，战胜了命运，是她倔强的不肯向命运低头的人格的胜利，是她那种反抗精神的胜利。作为十九世纪的一个弱女子，能有如此精神和勇气，实在令人敬佩！

她的这种不肯屈服的反抗精神，在她因图一时虚荣而遭厄运后，表现得更为淋漓尽致。得知项链确实丢失，玛蒂尔德惊慌了好长时间。因为这意味着梦想的破灭，噩梦的开始！这对于一个下层弱女子来说无疑是夺命的子弹。但她立刻冷静了下来，决定不顾一切来赔偿。虽然这个决定也是出于那可悲的虚荣心，但玛蒂尔德坚强不屈敢于担当的性格充分地表现了出来。应对繁重的劳务，她任劳任怨忍辱负重，省下一个个满沾着血汗的钱币用以还债。为此，她付出了美丽的青春年华，成为了一个真正的黄脸婆小市民，的确，她付出了太多太多，但她挺过来了，顽强的挺过来了！最终她偿还了全部债务。所以，当她在街上碰到以往借给她项链的那位夫人时，她能够脸不红心不跳理直气壮地上前打招呼。这就是一种敢于向命运之神说不的勇气，就是一种胜利，一种战胜命运的胜利。

诚然，在资本主义社会里，金钱主宰着一切，有了金钱，就有了名誉与地位，就有了一切。玛蒂尔德作为小职员的妻子，当然没多少金钱，从而没什么地位可言。她的住宅寒酸，家居破旧，衣料粗陋。身为小职员的丈夫虽然爱她，却不能为她带来名誉，这就是玛蒂尔德的命运。如果玛蒂尔德也是那种安于现状的女人，她就不会去梦想那些高贵华丽却可望不可即的东西。但她是不安分的，她倔强的认为所有的那些高贵的享受本就应当属于她。她不承认自我的命运，因而总不肯抛弃自我的梦想。她是一个勇敢的逐梦者，值得我们钦佩。

今日，当我们应对命运不公梦想受挫的时候，我们该怎样办呢？我想，我们只要从书柜里捧出法国作家莫泊桑先生写的《项链》仔细重温一遍，也许我们的心里就有了答案。

当我学完《白杨》一课后，我为那有着坚强不屈、不择环境生长的白杨树而感到欣慰。

这篇文章主要讲述了作者接儿子和小女儿坐火车去新疆的路上，父亲以窗外的白杨树来抒发自己希望将来儿子和小女儿扎根边疆、建设边疆的感情。在这篇文章里，作者把保卫边疆的建设者们比喻成那坚强不屈的白杨。

白杨原产我国，北起我国辽宁南部、内蒙古，南至长江流哉，以黄河中下游为适生区。垂直分布在海拔1200米以下，多生于低山平原土层深厚的地方，昆明附近海拔1900米的沟堤旁有大树，生长良好。白杨喜凉爽湿气候，在暧热多雨的气候下易受病害。对土壤要求不严，喜深厚肥沃、沙壤土，在沙尘暴这恶劣的环境下也能生长，不耐过度干旱，大树耐湿、耐烟尘、抗污染。树根发达，树的发芽能力强，生长较快，寿命是杨属中最长的树种，长达200年之久。

具有白杨这样精神的.人有交警叔叔。他们和白杨一样，不管是春夏，还是秋冬，不管是炽热，还是严寒。他们都坚守在自己的岗位上，交叉路口中间的石墩上。他们不辞辛苦，挥舞着手臂，指挥交通。难道他们不累么？是的，他们累，尽管再累，他们也不喊出声；人民的交通安全就靠你们了！

让我们一起赞美它们吧，白杨树和交警叔叔们，谢谢你们！

有人曾说：“童年是一本书，要靠自己去细细品尝??”在我看来，《童年》不仅仅是一本让人品味的书籍，更是一部待人谱写的小说。《童年》这本书是由苏联的一位著名的文学家——高尔基写的，读完这本书我的心里久久不能平静，故事生动地再现了19世纪七八十年代俄罗斯下层人民的生活状况。

故事主要讲了阿廖沙三岁时，从父亲病故，随着母亲去投奔外祖父写起，到与外祖父去“人间”混饭吃结束。到外祖父家常常见到两位舅舅为争夺家产而争吵斗殴的情景，批判了市民的残暴，写在母亲死后与外祖母相依为命的一段生活，作者刻画了外祖父的贪婪吝啬，外祖母的宽厚善良等。

在看这本书时，我的心情非常复杂，和高尔基那不幸的童年比起来，我深深地体会到：现在，我们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我们怎能不好好学习，好好珍惜呢?

想到这儿，我更是被高尔基的精神所感动。同样都是童年，他的童年是多么悲惨，而我们的童年不仅没有经历过被鞭子抽的滋味，也不会看到有为了争夺家产而争吵斗殴的情景，而且还是那么幸福，整天开开心心，衣来伸手，饭来张口，每天穿的都是新衣服，却不懂珍惜。高尔基能在那样的生活环境下坚持着自己的信念。而我们呢?有这么优越的条件，就应该认真读书，将来报恩于父母吧!

读完了这本书，我明白了：在我们前行的道路中不会一帆风顺，总会遇到一些人生中的坎坷，但只要像高尔基一样决不放弃，就一定能成功，他那决不放弃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

她是一个美丽动人的姑娘，好像由于命运的差错，生在一个小职员的家里。也没有什么法子让一个有钱的体面人认识她、了解她、爱她、娶她；最后只得跟教育部的一个小书记结了婚。

她觉得她生来就是为过高雅和奢华的生活，因此她不断地感到痛苦。她一向就向往着得人欢心，被人艳羡，具有诱惑力而被人追求。

有一天傍晚，她丈夫得意扬扬地回家来，手里拿着一个大信封。“看呀”他说，“这里有点东西给你。”她高高兴兴地拆开信封，抽出一张请柬，上面印着这些字：

“教育部部长乔法·郎伯诺夫人，恭请路瓦栽先生与夫人于一月十八日（星期一）光临教育部礼堂，参加夜会。”

看完之后，玛蒂尔德皱起了眉头，不耐烦地大声说：“你打算让我穿什么去呢？”他丈夫没有料到这个，结结巴巴地说：“你上戏园子穿的那件衣裳，我觉得就很好，依我…”他住了口，惊惶失措，因为看见妻子哭起来了。玛蒂尔德擦干她那湿润的两腮，用平静的声音回答：“我不能去参加这个夜会。你的同事谁的妻子打扮得比我好，就把这份请柬送给谁去吧。”丈夫难受了，接着说：“给你做一身合适的衣服去参加这个夜会。”

夜会的日子快要到了，路瓦栽夫人的衣服已经做好了，但是让她发愁的事又来了，她没有一粒珍珠、一块宝石，没有什么戴的东西。她丈夫提议让她会她的朋友佛来思节夫人借几样珠宝。路瓦栽夫人发出惊喜的叫声。第二天，她到她朋友家里说起自己的烦闷，佛来思节夫人走近她那个镶着镜子的柜子取出一个大匣子，拿过来让路瓦栽夫人挑选。她东挑右选，在镜子面前犹豫不决。忽然她在一个青锻子盒子里发现一挂精美的钻石项链，她高兴得心都快跳出来了。她把项链绕着脖子挂在她那长长的高领上，站在镜子前面对着自己的影子出神了好半天。她迟疑而焦急地问：“你能借给我这件吗？我只借这一件。”“当然可以。”她跳起来，搂住朋友的脖子，狂热地亲她，接着就带着这件宝物跑了。

夜会的日子到了。在夜会上路瓦栽夫人比所有的女宾都漂亮、高雅、迷人，她满脸笑容、兴高采烈。在离开夜现场回到家之后，路瓦栽夫人还沉浸在成功之中。突然，她大吼一声。脖子上的钻石项链没有了。俩人惊慌地面面相觑。于是，他们又回去找了一便可一无所获。最终他们决定借钱赔佛来思节夫人的那挂项链。终于花了三万六千法郎把那挂项链买下了。在路瓦栽夫人送还项链的时候，佛来思节夫人带着一种不满意的神情。

从此以后，路瓦栽夫人开始过上了艰难的生活，因为她要偿还那笔可怕的债务。月月都得还一批旧债，借一些新债，这样来延缓清偿的时日。这样的生活继续了十年。十年债都还清了，路瓦栽夫人显得老了。

有一个星期天，她在公园散步碰到了佛来思节夫人才知道项链是假的……

通过这个生活事件讽刺了小资产阶级的虚荣心，同时谴责了资本主义社会不良的价值观，同时肯定了玛蒂尔德和她丈夫偿还项链的诚实品德和奋斗精神。

暑假的时候，我读了《简.爱》这本书，它写的是一个出身低微、相貌平平的女子与不公平命运抗争的故事。

主人公简.爱是不幸的，她自幼失去父母，唯一爱她的舅舅也过早逝世了。她初涉人世，便过着寄人篱下，任人驱使的悲惨生活。但苦难磨炼了她的意志，使她养成了坚毅倔强、外柔内刚的性格。

小说中，简与男主人罗切斯特的爱情波折，充分体现了简.爱的个性。她很清楚地意识到，横在他们之间的那鸿沟：他出身名门，十分富有；她却身份卑微，不名一文，只是个家庭教师。可是她并没有气馁，而是勇敢地面对自己，面对现实。经过重重磨难，简最终向罗切斯特表白了自己的感情。

除了勇敢面对爱情之外，在金钱面前，简.爱也有很不俗的表现。叔叔给她留下了一大笔遗产，简.爱一夜之间成了富有的人，但是她却将大多数的遗产转给了自己的表哥和表姐。在她的心目中，亲情比金钱更重要。

?简.爱》所展现给我们的，是一种返璞归真，也是作为一个人应有的尊严和爱情。

?简.爱》就像是现实生活中的“灰姑娘”的奋斗史，简·爱坚强地面对困难，挫折，她还追求男女间的平等，穷人与富人之间的平等。正如她所说的那样：“我跟你一样有灵魂，也同样有一颗心！”

?简.爱》教会了我们坚强地面对生活中的挫折，她也同样教会了我们要平等对待生活中的事物以及各式各样的人，她还教会了我们要在生活中自强自立。

《项链》是法国作家莫泊桑的短篇小说，高中课本里学过，当时对小说的理解是老师指导下的：小说讽刺了玛蒂尔德夫人的虚荣心和追求享乐的思想，深刻揭露了资产阶级思想意识给人们的毒害。

再读项链，打动我的是他们夫妇患难与共，同舟共济的夫妻感情，他们这一对是幸福的，让人羡慕和尊重的。丢失项链这件小事能成全了玛蒂尔德，让她从一个身在福中不知福的虚荣女人变为纯洁高尚，勤劳坚强的主妇。我从这悲剧的故事中看到了喜剧色彩。

他们面对现实没有逃避，而是勇敢承担，没有相互的指责和抱怨，而是共同面对。

丢失项链的“不幸灾祸”、偿还项链的“可怕债务”，没有压倒这对夫妇，这对夫妻向我们展示了善良、诚实、守信的品格和人格魅力。玛蒂尔德是一个由外在形象美到内在精神美的女性，一个由错位到复位并最终找到自我的女性。

试想一下，如果老公一味的埋怨、批评和指责妻子，那结果又会怎样？当时的玛蒂尔德完全可以靠她的美貌和姿色出卖灵魂和肉体，而不用付出十年的艰辛，她心甘情愿去吃苦，不正是因为丈夫的仁慈与厚道吗？

当今社会，婚姻基础较为薄弱，难道我们就不能从中得到启迪，夫妇之间只要同心同德，就没有闯不过去的难关，情比金坚，还是让我们好好珍惜身边的人吧，别把爱人赶跑了。

刚刚完整的欣赏了靳老师的课例视频，为靳老师的教态自然、大气，语言柔美、连贯，思路清晰、巧妙.........点赞！老师的素质很高！太多赞美的话语不太多赘述了。谈谈我个人的拙见：

?凡卡》这篇课文以前我也讲过，课堂上和学生们一起分析“凡卡”的命运如何如何悲惨，插叙的回忆如何如何美好，对比反衬现实命运有多悲惨，一节课下来我和学生都心力交瘁，很累！学生反馈上来的信息“悲惨！”“可怜！”“同情！”甚至班上会出现三十多个“凡卡”一起呐喊“求求您了，快接我回去吧！”这是我们教语文所要的结果吗？教《凡卡》就都变成“凡卡”，教《卖火柴的小女孩》都变成“卖火柴的小女孩”吗？从心理学的角度来讲，教师越是分析内容就越是将孩子们带得入情入境！当然，是有一定的必要，但是，学生们的情感在发生微妙的变化的同时学生们的技能是否得到了锻炼和提高？作者用了什么样的表达方式，让我们产生了这样的情感，你的收获是什么？你将来在写作的时候会借鉴到什么呢？

听了高主任的“如何用教材教”的讲座，看了他对这篇文章的文本解读，我有了深刻的认识：反衬现实的“插叙”、反复出现的“叹气”、“啰嗦”的哀求，这些表达方式才是我们带领学生需要关注和学习的着眼点。只有教师先改变观念，才能踏踏实实，心平气和的教，学生才会在这种无声无息的感悟中，寻找到自己在读文、行文的方式和方法。

我个人认为，只要教师课前布置好了解沙皇俄国时代背景，对于六年级的孩子来说凡卡的“悲惨”“快乐美好”在理解上不是问题，关键是借助凡卡的神态、动作、语言、对比、反衬、暗示的写作手法联系上“插叙、反复“叹气”、“啰嗦”哀求，一起建构凡卡在“现实”和“回忆”中截然不同的心境，从中感悟：原来作者是这样写出来的呀！

靳老师将“啰嗦”哀求与“现实”和“回忆”交叉呈现，做到了整体着眼和联系，凸显了“插叙，反衬”的写法，但是，作者如何建构人物的？如何借助插叙前后凡卡的神态、动作、语言达到“对比、反衬”这一表达的。（只是我个人拙见而已，因为发自肺腑，不妥之处，敬请原谅）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